

证券代码：871912

证券简称：睿通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睿通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上海硕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甘肃康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注册地址为：甘肃省康乐县附城镇高丰村工业集中区 5 号厂房二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一）》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睿通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硕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练塘工业园区蒸夏路 361 号 2 幢 102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练塘工业园区蒸夏路 361 号 2 幢 102 室

注册资本：1017.8588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植入宠物皮下识别设备及产品、电子产品及设备，销售自产产品，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傅华贵

控股股东：上海睿通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傅华贵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甘肃康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康乐县附城镇高丰村工业集中区5号厂房二楼

主营业务：电子半导体产品及设备制造与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激光设备、电子元器件、照明器材的批发零售，光电科技、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上海硕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 万元	100.00%	0 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硕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甘肃康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注册地址为：甘肃省康乐县附城镇高丰村工业集中区5号厂房二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上海硕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0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拓展区域市场业务，提高综合竞争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规划出发做出的谨慎决策，能有效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主动采取适当策略和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业务长远发展需要，将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睿通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睿通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